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申请）

东方投行【2022】383号

关于安徽省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辅导机构”）受安徽省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海新材”或“公司”）委托，担任瀚海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署了辅导协议。

东方投行对瀚海新材进行了初步尽职调查，认为瀚海新材已经具备进行辅导的条件，特向贵局提出辅导备案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安徽省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12-05		
注册资本	6640.2964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竞成
注册地址	安徽省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纵四路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为刘尚平，直接持股比例为34.56%，作为尚德启慧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尚德启慧间接控制公司14.36%的表决权，刘尚平合计控制公司48.92%的表决权。		
行业分类	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公司曾于2016年11月15日至2021年5月12日在新三板市场挂牌交易，股票简称：瀚海新材，股票代码：839776。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10月25日
辅导机构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及重点

时间	辅导内容及重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辅导前期阶段	全面摸底调查，了解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企业发展规划、拟募资金的投资意向等情况，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工作重点如下：1、进行全面的法律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确保接受辅导的人员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2、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体系，增强接受辅导的人员的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3、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改制、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新三板挂牌等方面是否形式完备、合法有效，权利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4、督促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	辅导人员进行尽职调查，审核公司内部文件，发现公司问题，会同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对相关问题进行分析和研究。	辅导小组全体成员、会计师、律师。

时间	辅导内容及重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5、核查辅导对象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辅导中期阶段	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培训与整改相结合的原则，对公司前期发现的问题予以规范。工作重点如下：1、督促辅导对象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2、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并完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和各项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3、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4、督促瀚海新材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长期发展规划。	理论培训方面，采取专题讲座、座谈研讨以及案例研究等方式进行理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创业板发行上市流程及关键事项介绍、现代企业制度法律框架、信息披露及证券法律责任、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理论及制度设计、IPO 中的会计信息披露及新旧会计准则衔接、内部控制模型及构建等。实务操作方面，辅导人员将深入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和专项调查、列席公司有关会议、查阅公司有关文件资料、与接受辅导的人员访谈等方式，了解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规范企业运作、产权确认、健全财务内控体系、制订合理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辅导小组全体成员、会计师、律师
辅导后期阶段	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工作重点如下：1、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确定书面考试的内容，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2、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辅导对	辅导机构将结合辅导进展的实际情况，督促公司整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在此过程中将对辅导对象进行考核评估。同时，与监管机构就辅导工作进行全面沟通，申请并完成辅导	辅导小组全体成员、会计师、律师

时间	辅导内容及重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象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3、由辅导机构和辅导对象根据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商确定的其他内容。	验收，并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各项准备工作。	

四、辅导人员简介及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及家数的说明

(一) 辅导人员简介

东方投行已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小组，决定授权纪荣涛、肖啸、钟凯、杨鑫、周鼎辰、贺瑶华、谢何源等代表我公司从事辅导工作，其中肖啸担任组长。上述人员均为东方投行正式员工，具备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辅导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纪荣涛：现任东方投行董事，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200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或负责的项目为：百合花、三安光电、华友钴业、华天科技、国栋建设等多个IPO及再融资项目，以及三安光电收购台湾璨圆光电项目。

肖啸：现任东方投行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通过CFA三级，硕士研究生，201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或负责的项目为：中控技术科创板IPO、桐昆股份可转债、华明装备非公开发行、东方证券A+H股配股等项目。

钟凯：现任东方投行资深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拥有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硕士研究生，2013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或负责的项目为：科恒股份再融资、佳沃食品再融资、华铭智能重大资产重组、四川双马重大资产出售、太阳能重组上市、光环新网重大资产重组、神州信息重大资产重组、

新华医疗重大资产重组、神州信息重组上市、宏发股份再融资等项目。

杨鑫：现任东方投行高级经理，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本科，202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或负责的项目为华尔泰 IPO、济源集团 IPO 辅导等项目。

周鼎辰：现任东方投行业务经理，硕士研究生，202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的项目为：天好信息 IPO、博蓝特 IPO 等项目。

贺瑶华：现任东方投行业务经理，硕士研究生，202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的项目为：天好信息 IPO、博蓝特 IPO 等项目。

谢何源：现任东方投行业务经理，硕士研究生，202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的项目为科恒股份再融资、通邮物流新三板挂牌等项目。

（二）辅导人员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及家数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包括安徽省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内，纪荣涛、肖啸、钟凯、杨鑫、周鼎辰、贺瑶华、谢何源七人中的任一成员均未出现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上述成员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名称	同期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
1	纪荣涛	无	0
2	肖啸	上海天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3	钟凯	无	0
4	杨鑫	无	0
5	周鼎辰	无	0

6	贺瑶华	无	0
7	谢何源	无	0

五、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风险点

(一)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下游包括工业电机、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等领域，上述领域与宏观经济的关联度较高，因此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景气度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尤其是近期受俄乌冲突爆发和新冠疫情在全球持续蔓延等不利事项影响，全球经济前景不确定性较大。如果未来国内外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公司下游客户需求增速将受到影响，如公司未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二)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为镨钕金属等稀土金属，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一般在 70%左右，主要原材料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影响较大。2020 年下半年以来，受下游需求增长影响，在增量供给较小的背景下，稀土原材料价格总体呈现快速上涨趋势，上述情形给公司的单位产品成本控制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因此，若未来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建立合理的采购机制、库存管理能力来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或未能通过价格传导机制及时向下游客户转嫁原材料成本波动的压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截至目前，国内约有 300 家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厂家，产业集中度较低，中、低端应用领域的钕铁硼企业竞争激烈。作为当前产量最

高、下游应用最为广泛的稀土永磁材料，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下游新的应用领域将会不断涌现，因此随着行业的整合及下游需求的持续增长，具备一定实力的企业将逐步具备生产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能力，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领域的市场竞争也将日渐加剧。公司作为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企业，如无法持续在技术、管理、工艺、品牌等方面保持一定的竞争优势，未来可能面临毛利率水平降低、盈利能力下降、客户流失等风险。

（四）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的风险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900.95 万元和 -5,724.10 万元，持续为负，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和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应收款项和存货上升较快，且应收账款采用票据结算较多所致。如果未来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张，应收账款和存货进一步快速增长，同时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则会对公司的营运资金周转和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打字：肖啸

校对：钟凯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印发